公司代码:600537 公司简称:亿晶光电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刘平春	工作原因	陈文化
董事	古汉宁	个人原因	张婷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76,359,268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0.20元人民币(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亿晶光电	600537	海通集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冉艳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电话	0519-82585558	
电子信箱	eging-public@egingpv.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加工、电池制造、组件封装、光伏发电。公司的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加工、电池制造业务主要是为公司自身的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配套,公司致力于销售产业链下游的最终产品太阳能电池组件,中间产品硅片、电池片是否对外销售及销售数量主要由公司根据组件的生产、销售订单情况以及硅片、电池片的市场情况而决定及调整。因此,公司的业务竞争领域主要为太阳能电池组件市场及光伏电站业务市场。

(二)经营模式

公司光伏电池组件采用“生产+销售”经营模式。生产方面,公司综合考虑订单情况、市场趋势、生产线运行平衡及节能需求,采用以销定产及安全库存并行的生产模式;销售方面,国内市场为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的主要市场,占总销售额的90%以上。公司国内客户以知名电力集团等大型中央企业为主,通过参与各大集团电站项目组件采购投标与其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国外销售则通过参加展会、拜访客户等方式拓展销售渠道、发掘新兴市场及优质客户。

公司光伏电站目前的经营模式为持有运营。

对于报告期内光伏行业情况,公司在2018年年度报告“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进行了详细论述,请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6,679,502,455.81	6,598,125,640.84	1.23	7,092,404,365.36
营业收入	3,550,211,299.99	4,137,613,006.04	-14.20	5,167,285,15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01,414.51	48,671,146.23	40.95	359,205,65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784,518.64	34,435,754.72	79.42	348,722,95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50,124,025.91	3,596,786,846.92	1.48	3,032,831,89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096,874.07	231,663,599.63	86.09	440,240,24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1.42	增加0.47个百分点	12.4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43,173,549.73	1,115,269,001.07	876,967,408.59	1,114,801,34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4,434.16	11,804,730.35	48,130,346.18	3,331,90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71,378.14	2,776,290.47	40,951,772.44	19,427,83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77,688.54	-11,531,194.12	338,360,767.58	224,544,989.15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2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85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荀建华	0	267,863,978	22.77	0	质押	218,740,00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24,360	104,112,352	8.85	0	质押	89,287,992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2,717,600	1.08	0	无		未知
陈国平	1,255,678	12,185,583	1.04	0	无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10,749,806	0.91	0	无		未知
林永平		9,531,000	0.81	0	无		未知
朱瑞平		7,659,320	0.65	0	无		未知
王秋宝		6,288,000	0.53	0	无		未知
荀建平	0	5,758,812	0.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姚志中	0	5,758,812	0.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荀建平为荀建华之弟,姚志中为荀建华配偶之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5,021.1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4.20%;营业利润10,401.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51.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60.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0.95%。

本期营业收入较去年下降,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在公司光伏组件出货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的情况下,随着光伏平价上网时代的加速到来,光伏组件的市场销售价格快速下降,导致营业收入的减少。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均比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高效单晶产能的全面达产,单位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同比上升,另一方面新增40.4MW电站并网实现了利润的增长。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 号文件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格式相关内容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执行;公司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按照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则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公司将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18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新财务报表格式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8家各级子公司。与上年相比,因注销清算减少内蒙古亿晶光电有限公司、常州亿晶太阳能浆料制造有限公司、香港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0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在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7人,独立董事刘平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陈文化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古汉宁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张婷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荀耀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总额为68,601,414.51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26,080,004.76元,年初累计未分配利润16,274,013.92元,分配2017年度股利15,292,676.28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7,061,342.40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公积金2,608,000.48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4,453,341.92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经过审慎评估,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76,359,268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0.20元人民币(含税)。实施该分配方案实际分配股利23,527,185.36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留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8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8年末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596.51万元(该计提金额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总经理决定其薪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基本薪酬如下:

公司总经理张哲先生基本薪酬为人民币100万元/年(税前)。

公司副总经理刘宏先生基本薪酬为人民币80万元/年(税前)。

公司财务总监孙琛华女士基本薪酬为人民币80万元/年(税前)。

公司董事会秘书冉艳女士基本薪酬为人民币17万元/年(税前)。

发放形式为:按月发放。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2019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公司将比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进行管理,实行基本薪酬加绩效薪酬加奖励薪酬来确定薪酬。

公司董事长荀耀先生基本薪酬人民币100万元/年(税前)。

公司董事孙铁囤先生基本薪酬人民币100万元/年(税前,含高管薪酬)。

公司董事荀建平先生基本薪酬为人民币65万元/年(税前)。

公司董事姚志中先生基本薪酬为人民币45万元/年(税前)。

发放形式:按月发放。

公司董事张婷女士、古汉宁先生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独立董事,公司2019年度拟给予独立董事徐进章、陈文化、刘平春每人人民币7万元的独立董事津贴(税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召开公司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1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在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2人,监事高升武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姚伟忠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慎审核,认为:

1.《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同意按时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总额为68,601,414.51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26,080,004.76元,年初累计未分配利润16,274,013.92元,分配2017年度股利15,292,676.28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7,061,342.40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公积金2,608,000.48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4,453,341.92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经过审慎评估,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76,359,268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0.20元人民币(含税)。实施该分配方案实际分配股利23,527,185.36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留存。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总经理决定其薪酬。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真实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现状。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计提本次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监事基本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公司监事,公司将比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予以管理,实行基本薪酬加绩效薪酬加奖励薪酬来确定薪酬。

公司监事姚伟忠基本薪酬人民币80万元/年(税前)。

公司监事杨丹基本薪酬人民9万元/年(税前)。

发放形式:按月发放。

监事高升武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2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2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31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31日

至2019年5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2019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除上述需投票表决的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作《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议案3至议案12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 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三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37	亿晶光电	2019/5/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法: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写清联系电话(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19年5月28日及5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二)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三)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13213)

联系电话:0519-82585558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2019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3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8年末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如下:

项目	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期末坏账/跌价/减值准备金余额(万元)
应收款项	-9,160.29	19,309.05
存货	3,882.10	4,538.85
固定资产	5,874.70	15,085.46
合计	596.51	38,933.36

注:上述金额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二、计提减值的具体情况说明

1、坏账准备计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判断,对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进行了单独计提,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约为4,151.52万元,其余的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了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约为 15,157.53 万元。报告期公司因2015年并网的100MW渔光一体电站再生能源补贴拖欠款的部分到位及前期组件销售质保金等款项的回笼,导致账龄结构的变化转回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约9,160.29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因产品更新换代,部分存货已不适应新产品市场的需要,按此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按较低者计量存货。对可直接用于生产出售的存货,按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2018年公司拟对该部分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882.10万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受行业影响光伏产品工艺技术不断提升, 部分旧设备已无法升级匹配新产品工艺,旧设备被先进的设备所替代。该部分固定资产已不具有运行价值,涉及资产原值53,772.01万元,资产净值10,153.98万元。因上述资产尚未完成处置,公司对相关固定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5,874.70万元。累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15,085.46万元。

三、本次计提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596.51万元(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利润总额已扣减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意见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计提本次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4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其中,《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2018年10月26日公布并施行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号)、《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8)3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9)4号)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一、《公司章程》修订内容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